

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盛文化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送达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17 年 3 月 1 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人，会议由赵风云女士主持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；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《2016 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合法、合规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我

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认为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；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，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。董事会出具的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3 月 1 日